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4年,公司业务相对保持稳定。2024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达到47.59亿吨,同比增长1.3%,显示出市场对煤炭的强劲需求,虽然受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和国际能源价格回落的影响,煤炭价格出现了震荡下行的趋势,行业景气度有所回落。作为煤矿配套企业,整体受到一定下滑影响。但随着中国经济的稳步恢复和市场需求的逐步扩大,煤炭市场供需预计将保持基本平衡,价格在合理区间波动。此外技术进步、产业链延伸和智能化煤矿建设也为煤炭行业带来了新的机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团队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 完善智能矿山布局,拓展非煤矿配套市场业务

公司持续推进智能矿山与数字化建设。公司收购华夏天信智能物联(大连)有限公司,使公司在智能矿山系统及软件平台以及各类传感器的研发制造能力上得到进一步加强,可为矿山、石油、化工、电力等行业提供智能化、智慧化的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云谷云计算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浙江电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布局算力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已经签订了算力服务订单并产生营业收入和利润。同时未来可以拓展人工智能(AI)技术市场,为支持数字化矿山和人工智能应用的业务发展提供帮助。

(2) 注重产品研发,推进技术创新

公司持续关注智能传动设备的研发与市场推广。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的重视,对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推动,永磁传动设备在传动领域的比重将逐渐提升。子公司新四达在永磁电机、永磁滚筒、永磁变频一体机、永磁滚筒一体机等领域已奠定坚实基础。在磨机、提升机等配套产品运用中,报告期内突破取得不少首台首套永磁电机案例。公司通过对新四达的整合,已在降本增效、市场整合等方面取得初步成效。

(3) 保障人才建设,培养多元化人才队伍

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的人才发展理念,持续开展员工技术培训活动,注重 改善员工的研发和生产环境。通过增加研发投入、提供物质和荣誉激励以及建立 内部创新平台等方式,努力打造专业化、多元化的人才队伍,为公司业务拓展提 供源源不断的内生动力,实现员工个人价值和企业发展共同进步。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讨论并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修订《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签署重大协议等30项议案,并将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所有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严格落实票决制,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日常经营及重大决策事项的合法合规。

董事会召开前,全体董事均认真研究会议资料,充分了解情况,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前召开专门会议进行研讨。会议过程中,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充分讨论、全面论证、审慎决策,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建言献策。独立董事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三、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 认真履行职责,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一次,对公司经营发展态势及公司主要业务 的发展进行了深入分析,对数字化矿山和人工智能应用发展思路进行了深入研讨, 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了建议,保证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 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充分发挥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指导公司法治合规建设、审议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计划和报告、定期与董事会沟通等,审计委员会未发现重大问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重点对公司财务报告、内控审计部季度工作报告及计划、财务报告初稿及定稿、年审事务所在审计工作中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并提出了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一次,审议通过2023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持续关注,保证其任职期间的任职资格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一次,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及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保持独立性,勤勉、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公司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均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具体请见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通过电话咨询、投资者互动易平台(回复率 100%)、说明会及现场调研会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使投资者尽可能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



状况,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六、2025年董事会主要工作计划

(一)公司经营战略方面

2025 年,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有效履行职责,进一步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优化决策机制,持续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带领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

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的规章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机构,提升规范 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依法经营;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 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三)重视信息披露合规,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及时性。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